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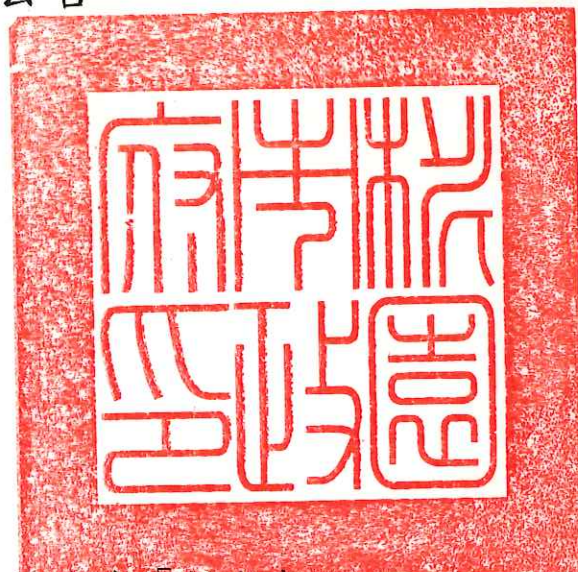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90207382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大溪區「介壽路250巷」更名為「新光東路」。

依據：桃園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2條、桃園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第3點及第4點暨本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109年8月14日桃市溪戶字第1090005183號及109年8月4日桃市溪戶字第109000503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大溪區「介壽路250巷」更名為「新光東路」，起訖點及長度寬度如下：東起大溪區介壽路252號左側路口，西至大溪區松樹21之9號（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）旁路口，全長約325公尺，寬約12公尺。
- 二、旨揭道路更名業於109年9月7日核定生效，道路更名後相關路段之門牌整編，其生效日期另行公告。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